

P. 597, L. -3【唱滅、唱生】照寂＝照而「常寂」，故云「唱滅」。寂照＝寂而「常照」，故云「唱生」。「無常」滅＝滅「惑」而生「解」，滅煩惱而生智慧，此中有滅有生，故云「無常」滅。若是「寂滅」＝「解」生而「惑」即滅，解悟「惑」當下即是空，本來無有「惑」，故云「寂滅」。《法華文句記》卷10：「『若言』下，以《瓔珞》中寂照帖釋。然彼經中以『照寂』為等覺，以『寂照』為妙覺，彼約別教教道以說，故分二句以對二位。今借別教極果之名，以通初後而釋圓教不滅而滅。」「別教尚屬無常之滅，以十住中同於小乘，滅三界惑方生出假俗智之解，入中亦然。今約圓教故唱寂滅。『此之』等者，雖別圓不同，並名生滅，雖俱生滅，悉約理性。」(T34,p.337c16-20,25-29)

P. 598, L. 1【誰有智慧、煩惱】《法華文句記》卷10：「『誰有』下，正釋惑智本無生滅，以為報身無生滅體。三『此即』下，結報身體。明即是智、暗即無明，體性全是，故無相除，既無相除，即不滅也。」(T34,p.338 a3-6)

P. 598, L. 5【報身了達。無能生滅】《法華文句記》卷10：「報身者，智自了智，無能滅者，智屬於能，既不生滅，豈能令惑若生若滅。應身者，相續故不生、相續故不滅。三身但云『不生滅』者，不字貫下「滅」字，即不生不滅，逐語便故但云「不生滅」耳。云云者，釋出三身不生滅意，以互融故。此因應身非滅唱滅一句之文，廣開三身有滅、不滅、不生不滅，若不爾者，生滅則定，何名三身不即不離？若得此意，遍一代教，但聞一句唱滅之言，即識一切滅不滅義，具身多少滅不滅異，方達本地本不生滅，方達中間今日化道有滅不滅，以本地化、中間、今日一切迹教，不出三身四句故也。」(T34,p.338b9-21)

P. 598, L. -5【無益、有損】不種善根、貪欲、憶想、妄見、憍恣、厭怠無恭敬

	有損	不斷通、別二惡	不生真、中二善	無益
見惑	憶想妄見	憍恣、不生難遭想	不生見諦解	不種善根
思惑	貪著五欲	厭怠、無恭敬心	不生思惟道	不復修善

見聞三佛不滅。悉有憍恣義。

- (1)聞法身不滅，便恣情放逸→為是唱言是寂滅義。
- (2)聞菩提相即煩惱相，便起慢恣→為是唱言報身智慧能滅煩惱。
- (3)聞佛大慈悲，智能滅無明，便起憍恣貪欲厭怠→為是唱言應身現滅。

P. 598, L. -4【二惡、二善】「四正勤」：1. 已生惡，2. 未生惡，3. 未生善，4. 已生善。《法華經文句記箋難》卷4：「見思本起，名已生惡。觀於即空，令已生不生。塵沙、無明，名未生惡。觀即假、即中，令未生不生。一切智，名已生善。此善易生，故言泥洹道易得也。道種智、一切種智，名未生善。此智難生，空智已生，中智未生，當脩三觀生此二智。」(X29,p.564a9-13)又「通、別二惡」者，通惡＝見、思（三聖同斷），別惡＝塵沙、無明（二乘不知斷）。此三惑各論已生、未生。

P. 599, L. 4【唱滅有益】《妙法蓮華經文句》卷9：「三佛並難值。眾生樂著小法，見思障重，聞三身不滅則不修道，難得契會也。『所以』下，釋也。諸薄德人過百千劫，或有見佛或不見者。若見三佛，其人多善少惡，不為其人唱滅，是人見佛常在靈山也；或不見佛，其人障重善輕，為說三身難會，眾生聞之便作是念：三佛雖復非生非滅，必須生善滅惑乃得證見，此事不易，故云『難遭』也。心懷戀慕渴仰者，此明現滅無損。滅於見思名無損，種善根名有益。」(T34,pp.133c21-134a1)

P. 598, L. -2【皆實不虛】《法華經大成》卷7：「諸佛出世。先三後一。開近顯遠。三世益物。法皆如是。為度眾生。說本來常住。又復示現涅槃。無非以佛壽命。示悟眾生。皆實不虛也。」(X32,p.500b17-19)《法華經授手》卷8：「此結上文。為下喻本。謂示生示滅。非釋迦一佛創式。乃十方三世一切諸佛度生方便之程法。而皆實不虛也。知音云：皆實不虛一句。近應品初誠諦、諦聽之語。遠照方便、譬喻、藥艸等諸品，言無虛妄之文。應知要有此節。始完方便品中諸佛開三顯一、前權後實。以至後三變土中，多寶佛及分身諸佛之示生示滅。皆實不虛也。」(X32,p.768a11-17)